

中共万源市白沙镇委员会

白委〔2024〕31号

签发人：鲜伟

中共万源市白沙镇委员会 关于白沙镇郑家坝村党总支对市委第三 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情况报告

万源市纪委监委：

根据万源市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3年7月12日至2023年8月11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郑家坝村党总支开展了巡察。2023年12月15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向该村党总支反馈了巡察工作情况。白沙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此次巡察工作，多次召开整改工作推进专题会安排部署巡察整改工作，按照巡察工作要求，现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贯彻落实情况

（一）高度重视，提高站位，深刻领会巡察整改要求。自整

改工作开展以来，郑家坝村党总支书记切实履行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高度重视，主动认领问题，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抓严抓实抓出成效。多次召开专题会议，为巡察整改工作谋思路、把方向、定标准。

（二）强化领导，明确分工，统筹抓实巡察整改责任。强化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明确党总支书记承担主体责任，细化落实责任清单，确保问题无遗漏、整改见实效。对照巡察反馈的4个方面18个问题进行综合研究和分析，制定整改工作方案，明确责任领导、整改措施、整改期限，确保整改到位。

（三）健全制度，标本兼治，逐条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召开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党总支书记代表班子进行了对照检查，并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深入查摆问题，要求两委成员进一步查摆存在问题，对照差距，深挖病根，按照时限要求，对标完成整改。三是健全制度规范。

（四）从严从实，聚焦督导，推动整改工作卓有成效。牢固树立抓好整改是本职、抓不好整改是失职、不抓整改就是渎职的意识，层层传导压力。对反馈问题再梳理、整改措施再细化、整改责任再压实，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确保整改工作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以巡察整改实际成效，推动全村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整改情况

（一）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

1.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到位”

的问题。

(1) 关于“缺乏主动整体谋划。2022 年、2023 年，村支两委未认真谋划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阶段工作，无年度阶段性任务目标和总结”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侯强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乡村振兴办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我村于 2024 年 1 月 9 日组织村支两委、驻村干部、社长召开专题会议，系统回顾梳理 2023 年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有效做法和经验教训，讨论研究 2024 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并形成任务目标和工作总结。

(2) 关于“未重视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村支两委对 3 户脱贫不稳定户、5 户边缘易致贫户实施动态跟踪不到位，对返贫风险掌握不全面，将职责‘甩锅’帮扶干部”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侯强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乡村振兴办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坚持对本村包括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在内的 11 户 33 人开展日常走访，及时掌握相关人员经济来源、身心健康等情况，通过日常排查新增监测户 1 户，已落实帮扶措施，积极协调 3 户监测户申请政策救助 13 万元，均已到账，2024 年对本村 2 户监测户进行了物质慰问（贺易亮、杜成跃）。

2. 关于“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不到位”的问题。

(1) 关于“理论学习内容针对性不强。支部对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乡村振兴系列讲话精神等与村级发展相关的理论思想未组织学习”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符丹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党建办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支部通过每月党员活动日组织党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乡村振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已开展 4 次。

(2) 关于“法制宣传效果不明显。2019 年以来，全村村民发生 15 起交通处罚案件、11 起行政处罚案件、2 起刑事案件，5 年内案件发生数量呈上升趋势。村民法制观念淡薄，对村规民约具体要求不清楚、不明白”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符丹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综治中心、镇民政办、白沙司法所、镇交管站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2024 年 1 月 3 日我村配合白沙司法所相关同志开展法治教育宣讲，并定期通过微信群、LED 电子屏等渠道宣传法律知识，制作普法标语、喷绘等宣传品，营造遵纪守法的法治生态。村支两委通过群众会、院坝会，结合会议议题向村民开展法治宣讲活动，推进村民树立法治观念，累计宣传 20 余次，宣传受众达 300 人次。

(3) 关于“宣传硬件设施不齐全。全村仅有郑家坪组 1 处‘村村响’喇叭,辐射范围仅为村委会周边村民,其余村民小组未安装”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文广站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整改中。已向镇政府报告,万源市已计划 490 万元用于创建“省市县镇村”五级平台网络,同时增设部分广播设施。

3.关于“落实‘三资’管理要求有差距”的问题。

(1) 关于“集体资产统筹管理不到位。2019 年以来,全村共出租集体资产 4 处,村支两委对协议执行情况底数不清、情况不明,按协议约定应收取的 8.6 万元资金收益至今未到账”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白沙司法所

完成时限:2024 年 3 月 10 日

整改情况:整改中。一是建立了资产管理台账。二是加强催收,杨莉的场地租金问题,村委会已进行催收,已于 2023 年 12 月转入 2020 年、2021 年租金 6000 元,2022 年、2023 年租金预计 2024 年转入。科达旅游有限公司的土地租金问题,村委会已进行催收,该公司表示尽快将租金打入指定账户。入股科达旅游有限公司的分红 6.19 万元已于 2022 年 7 月进行起诉,该公司应偿还本金及利息 21.49 万元,由于该公司一直没有偿还,我村已经向万源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 关于“产业周转金使用管理不到位。2017 年以来，借出产业周转金 30 万元，截至巡察组撤离，其中脱贫户借款 20 万元中的 11.6 万元到期未收回，另有累计 15.3 万元作为本金入股企业，至今未产生收益，也未回收本金，资金存在回收风险”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白沙司法所

完成时限：2024 年 3 月 10 日

整改情况：整改中。一是加强催收，通过法律手段申请强制执行。二是加强业务学习，组织村两委成员、驻村队员开展产业周转金使用管理知识学习。

4. 关于“环境保护日常监督不力，位于袁家坝组的长滩河砂石厂矿区的生态植被遭到严重破坏，周边土地复耕难度大，且全天候 24 小时开采，噪音污染严重，给村民生产生活造成极大影响”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苟暇、侯强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环保办、镇村规办、白沙自然资源所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整改中。村委会已向白沙镇党委政府报告，万源市自然资源局相关同志来现场督导企业开展生态恢复工作，现土地复耕工作正在进行中，同时督促长滩河砂石厂调整开采时间，仅在白天开采。目前经实地走访周边村民了解到现已无噪音污染问题。

5.关于“落实惠农政策不到位，村支两委未按照‘公益林集体部分补偿资金原则上要测算分配到户’的要求（万林业园林函〔2017〕157号文件），将马家沟组原有的589亩集体生态公益林分摊到户，直至2023年7月，才突击将面积分摊到户，截至巡察组撤离，此地块5.21万元补助资金仍未发放到该组村民手中”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苟暇、侯强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农林服务中心

完成时限：2024年1月31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已按照政策要求，将公益林集体部分补偿资金5.21万元已全部发放到马家沟组村民手中（资金于2023年11月20日到位）。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问题

1.关于“‘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制度执行走过场”的问题。

（1）“村民代表大会职能发挥不充分。村民代表参与涉及全村发展和村民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频率较低，全村村民代表37名，在家代表34名，访谈15名代表表示，较少参与村级事务决议过程”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符丹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民政办

完成时限：2024年2月29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平时通过入户走访、电话联系加强宣传

村情村务，引导村民代表了解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主动履职尽责。

（2）关于“‘两公开’执行不到位。村支两委对涉及村民小组的重大事务决议内容和实施结果未及时公示公开。如，村支两委未将村民陈达明已租用 10 亩集体土地栽种果树 23 年（租期 20 年）的情况予以公示，大多数村民不知道具体情况”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符丹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民政办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3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针对村民大会对陈达明租地事项进行讨论，并将讨论结果在清廉公示栏进行公开公示，同时在今后对涉及村民小组的重大事务、决议内容和实施结果及时进行公开。二是涉及到“三重一大”的事务必须开会研究，并将会议决定及时公开。

（3）关于“‘一监督’实效被弱化。监委主任存在‘支部副书记与监委会主任’角色转换不到位、不知道怎样履职的问题；2 位监委委员中有 1 名常年在外务工，不具备履职条件”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高博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纪委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3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通过市纪委、镇纪委集中培训加强监委会主任能力培养，明确职能职责，全面做好监督工作。二是在村委会有重大决议时，要求其必须到场履职，因有事不能到场履职的，通过电话沟通履行监督职责。三是换届时，择优选配优

秀人员充实队伍，做到履职尽责。

2.关于“解决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办法不多”的问题。

(1)关于“解决社道路建设遗留问题乏力。寨子坪组5公里社道路加宽项目(市交通局业主)，未在合同约定时限完工，停工9个月，建筑垃圾随意堆放在原有社道路上，该组80户村民出行极为不便，村民反映强烈”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田毅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项目办

完成时限：2024年3月10日

整改情况：整改中。已向白沙镇党委政府汇报，协调相关部门予以解决，同时做好群众解释和信访稳控工作。

(2)关于“推动被征地村民社保诉求问题力度不够。2018年，白沙镇垃圾中转站在咽喉坝组建设落成，建设用地涉及的7户村民社保参保诉求一直未得到解决，导致村民上访不断，村支两委多次调解无果”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苟暇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

完成时限：2024年2月29日

整改情况：整改中。村委会于2023年12月组织城投公司、相关村民进行协调，经协商，由城投公司按程序申报资金解决遗留问题。

3.关于“警示教育工作开展不到位，2020年2月、2022年11月党员付伦高分别因聚众赌博、酒驾受到警告处分；2022年9月，

潘传伟、毛洪渊 2 名村干部因违反工作纪律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村支两委未针对 3 起身边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工作”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高博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纪委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3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党员大会，对 3 起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工作，引导党员以此为戒。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

关于“基层党组织建设不规范”的问题。

（1）关于“组织生活开展不规范，2021 年，郑家坝村向阳支部组织生活会未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2019 年以来，支部对党员民主评议结果未形成集体评议意见”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党建办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向阳支部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开展组织生活会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并在今后民主评议党员时按要求形成集体评议意见。

（2）“失联党员处置不及时，村支两委未按照规定对向阳支部失联多年 2 名党员（李育国、王乔）进行规范合理处置”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党建办

完成时限：2024 年 2 月 29 日

整改情况：整改中。村委会与白沙派出所共同协查，李育国查无此人，下一步将按程序上报相关单位处理；王乔为工农街社区户籍，目前在万源市城南中学担任教师工作，已与本人取得联系，其组织关系在城南中学，为身份证信息录入时错误，已按相关流程处理。

（四）聚焦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情况

关于“对审计监督检查指出的问题整改不到位，2022年7月，市审计局开展片区审计监督出具审计调查报告，指出郑家坝村存在的‘固定资产未入账核算’问题仍未整改”的问题。

牵头领导：周野、杨波

责任股室：郑家坝村、镇财政所

完成时限：2024年2月29日

整改情况：已整改。已到镇财政所对未入账的固定资产进行补计，后期资产变动时及时更新。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持续整改，确保整改落到实处。继续严格对照巡察意见，紧紧盯住整改重点，继续抓好整改工作，着力在推动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上下功夫，以“严”的精神，“实”的作风和驰而不息的韧劲，确保问题不反弹。

（二）明确责任，营造风清气正氛围。强化主体责任意识，两委成员要自觉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者、组织者和执行者的职责。进一步筑牢思想防线，强化思想教育，使广大党员干部做到自重、自省、自警和自励。

（三）真抓实干，确保整改取得成效。把整改工作与村中心工作相结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着力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全面推进全村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附件：中共万源市白沙镇郑家坝村总支部委员会对万源市委
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台账

中共万源市白沙镇委员会
2024年3月14日



抄送：万源市委组织部、万源市委巡察办

白沙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3月14日印发
